

关于固定时间劳动合同样本

甲方：

乙方：

签订日期：年月日

共同遵守本合同条款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，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、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，共同遵守本合同条款。

一、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

第一条甲方

部门负责人或课题组主持人

单位地址

第二条乙方性别

居民身份证号码

或其他有效证件名称证件号码

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年月日

家庭住址邮政编码

户口所在地省(市)区(县)街道(乡镇)

二、劳动合同期限

第三条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。

本合同于年月日生效，其试用期至年月日止。本合同于年月日终止。

三、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

第四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，担任岗位(工种)工作。

第五条根据甲方的岗位(工种)作业特点，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。

第六条乙方工作应达到标准。

四、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

第七条甲方安排一方执行工时制度，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小时，每周工作不超过小时。每周休息日为。

第八条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：

五、劳动报酬

第九条甲方每月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，月工资为元。

乙方在试用期期间工资为元。

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。

第十条甲方生产工作不足使乙方待工的，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元或按执行。

六、社会保险及其他社会福利待遇

第十一条甲乙双方按辽宁省兴城市的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。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，并承担相应的社会保险义务。

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果树所有关规定执行。甲方按支付乙方病假工资。

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国家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：

七、劳动保护、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

第十五条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，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、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，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。

第十六条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，建立安全生产制度，严禁违章作业，防治劳动过程中的事故，减少职业危害。

第十七条甲方应当建立、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，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，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。

八、劳动合同的解除、终止和经济补偿

第十八条甲乙双方接触、终止、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和国家、地方有关规定执行。

第十九条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，为乙方出具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，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。

第二十条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，办理工作交接。应当支付经济赔偿的，在办理工作交接时支付。

第二十一条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。

十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

第二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，当事人可以向兴城市劳动争议仲裁部门申请仲裁。

第二十三条本合同附件如下。

第二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有关规定相悖的，按有关规定执行。

第二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果树研究所人事处备案一份。无部门公章和果树研究所人事处公章无效。

部门负责人或课题组主持人(签字) 乙方(签字)

签订日期：年月日

人事处公章

(部门公章)